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广东特福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51.55%股份，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2026 年 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2026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开市起复牌。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方案以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组报告书为准。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本次交易相关审计、评估报告出具后，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及相关议案；
- 2、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
- 3、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
- 4、本次交易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同意；
- 5、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涉及的批准或核准（如需）。

前述审批事项尚未完成，本次交易方案能否获得相关认可，以及获得相关认可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